

2023年白说这本书讲了 长篇小说白鹿原 读后感(实用8篇)

竞聘需要准备充分，包括对目标职位的了解和自身能力的评估。竞聘需要通过多种途径提升个人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包括参加相关活动、发表相关论文等。竞聘是一场才艺的比拼，以下是一些参赛选手的优秀竞聘演讲稿，值得一看。

白说这本书讲了篇一

看过陈忠实的《白鹿原》后，小说中的人物一直在脑海里轮番登场，让人琢磨回味。

这部小说没有前言，也没有后序，阅读之前我找不到任何文字做阅读的指引。书的题记就是一句话：

“小说被认为是一个民族的秘史。”

-----巴尔扎克

小说看似是白，鹿两个家族从清末民初到解放前夕尽半个世纪的矛盾纠葛，但感觉它不仅仅写两个家族，而是有很多隐喻和对历史的思考和个人判断。

小说的题目有多重含义。既是地名；也是白，鹿两大家族姓氏的浓缩；同时还隐含了一个精灵般的美丽传说。

小说人物众多，以白鹿两家为支点，架起了一个密网般看似错综复杂却又不混乱的人物框架。感觉作者在人物设计方面花费了不少心血，这加强了小说的完整性，也使小说显得更加丰满而又更具历史感。但是由于人物过于众多，所以感觉对很多人物刻画并不深刻饱满，即便对最主要人物白嘉轩的刻画也是如此。

小说的结构并不复杂，主要围绕两大家族及关联家族在风云突变的各个历史阶段的不同表现展开。感觉小说几乎没有一个完整的故事情节做引子，而是把众多人物用众多事件错综地连接在一起，同时又不时加杂进一些思考和隐喻。可以说正是这些高于事件和人物的精神力量，吸引着读者持续阅读下去。

小说虽然以作者最熟悉的陕西农村为背景，但在语言上并没有刻意追求方言的痕迹。语言的表达自然生动，完全为人物服务。小说里对陕西农村自然风光的描述惜墨如金，或许也影射出作者更多感悟于农村生活的寒苦而非浪漫。这部小说几乎没有丝毫浪漫情怀的痕迹，即便有，也仅仅局限于男女的欢愉之中。

作者不时赋予白嘉轩哲人式的思考与内醒，虽然笔墨不多，但从未间断，最终表达了人物更深一步的思想内涵和小说影射的哲理。作者用很多不同的方式不断地丰满这个人物：作者先赋予白嘉轩笔直的腰干，最后又让他终日在夸张的大罗锅状态下生活。赋予他冷静锋利的眼眉，又最终让他失去锐利的所在。这些反衬颇具独到之处，感觉作者无比偏爱这个角色。相信作者通过白嘉轩也同时表露了自己对人生对历史的思考和反观。

这部小说除了白嘉轩外，还有几个人物也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

朱先生，白的二姐夫，读书人。他是小说里一个极大的闪光点，一个预言家，一位真正的哲人。作者在他身上用了众多笔墨，而且赋予这个人物更高的境界和智慧。其率8隻抗日的未果举动令人思考知识分子闹革命的局限性。

鹿三，白的长工，正面人物。他性格鲜明，淳朴善良，洋溢着传统的生命内涵。作者最后赋予他鬼魅缠身的奇怪举止和他生命力终点的描述增加了这个人物的生动性。

黑娃，鹿三的长子。一个不断变化且成长的人物，应该说最终是一个悲剧人物。作者赋予人物很多的变数后，最终让人物成长为一位自觉脱掉匪气而素以布衣长袍裹身的人。但黑娃生命的结局却更多影射历史的悲剧。

冷先生，白次子的岳父，鹿长子的岳父，郎中，药店掌门人。他曾担任着白鹿两家的折中角色，但最终无法控制局面。他冷静明查，是个深藏不露的人。

仙草，白的第七任妻子。最主要的女性主人公之一。传统女性，善良坚韧。她死于怪病，却展现出坦荡清醒的生命力，也是让白对生命思考升华的角色。

鹿子霖，鹿家祖掌门人。但我觉得这个人物的刻画不是很成功，对这个人物我没有更多的回味。

田小娥，黑娃的妻子，与鹿子霖和白家长子白孝文多有瓜葛。悲剧人物，是故事变迁和发展的转折点。

白嘉轩的后代白孝文，白孝武，白灵，白孝义以及鹿子霖的后代鹿兆鹏，鹿兆海及兆鹏的发妻悲剧性的一生，白家的白灵与鹿家的两位后人的感情纠葛，也增加了小说的戏剧性，但对人物刻画都不是太深入，更多揭示当时国共两党内战的复杂性与混乱状态。

土匪头子大拇指，几个走马观花的县长，总乡长等等人物都不一一细说。

我自认结尾的设计非常好，简单又富有想象力。当白鹿两家领军人物的生命力到了暮年时期，他们都变得单纯起来，似乎重新回到了生命的起点。已经疯癫的鹿子霖举着一颗鲜灵灵儿的羊奶奶草对木朽垂垂的白嘉轩说：

“给你吃，你吃吧，咱俩最好！”

最后还想再赘述几句。作者通篇中几乎不间断地描写无数次男女之事。这让我发问：陕西的作家是否都有此怪癖？亦或只是作者设计的一个圈套，从这点上看，读者不得不以被动的阅读心态面对作者设下的沟沟坎坎。

作为一个女读者，我局限性地认为：无论这部小说包含了怎样复杂的历史背景，我依然认为这是一部写人的小说。

据说《白鹿原》问世之际，曾引起当代文坛一时轰动，褒贬纷争。但无论怎样，这部小说在当代文学史的地位似乎无法取代。

白说这本书讲了篇二

遇到特惠电影卷30元，就去看了这场电影，小说白鹿原我很多年前就已经读过了，感觉改编成电影故事有些不真实了，脱离了小说原著的本来梗概，不如原作书写的那么好看。电影没有将小说本有年代跨度中所要说的事情：白家与鹿家的恩怨交代清楚，也少了白灵、朱先生这几个重要人物，少了一些鲜明的对比就难以显示出白嘉轩的好男人形象。本应该是拍成一部史诗般的作品，反应中国农民生活状态的史诗，最后确成为了描写田小娥受孽的一部自传。

原著的白嘉轩可是白鹿原最厉害响当当的人物，有计谋，能忍耐！在电影中唯一能看出来的就是他，沉稳威严、凛然义气，维护祠堂的威严不让黑娃进祠堂、白孝文出了过错鞭打他、不能为鬼修庙并修塔震慑明知有自己的子孙魂魄也要将他押在塔下、对军阀的慷慨陈词。对鹿三的描写够大气确有些多，还有那个鹿子霖，书中描写鹿家男子是深眼窝长睫毛的帅哥胚子。电影的人物形象怎么看上去都有一些猥亵。是啊缺少一些人物的改编电影里就只能用它的无耻和下作去衬托白嘉轩的伟岸高大。

田小娥是一个漂亮的女人，我也这么认为。她的屈辱史就是中国各代历史时期浓缩的背影，见证了历史变迁中每个年代

的兴衰变化。不同时期的男人有的刚毅、有的懦弱、有的奸诈、有的还有点傻。

白说这本书讲了篇三

在一个多星期的时间里，我读完了这部长篇巨著。与我之前的阅读速度相比，这次应该说是读得很快了。然而阅读感受却并不是很美妙，反而觉得很痛苦。以前的我，是不喜欢让自己不舒服的文字的。但是这一次，我却坚持看完了。在痛苦的挣扎中，我仿佛回到了一个多世纪之前，置身于宽广的白鹿原之上，和他们一起经历着充满苦难的人生，内心的悲哀与感动纠缠在一起，“剪不断，理还乱”！

作为一部史诗级的小说，《白鹿原》不仅展现了生活在白鹿原上的人们长达半个多世纪的历史故事，而且在文字背后隐藏着许多值得我们深思的内涵。故事发生在建国之前，而作者是在八十年代创作的，今天的我们，又将如何看待当时的人们？不同的背景经历和不同的认知方式，造成了我们对同一件事的不同的看法。这正如一句名言所说：“一千个读者，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

而我，在这部史诗中，看到了中国旧社会的普通民众在天灾和人祸的打击之下无能为力甚至只能等待死亡的绝望；看到了传统儒家文化在时代的巨浪之下黯然没落的无奈；读后感·看到了那些平凡卑微的女人在看不到希望的现实中压抑以致扭曲的灵魂。同时，我也看到了父母对子女的舐犊之情；看到了平凡夫妻之间的脉脉温情；看到了有志青年为理想信念奋不顾身的大无畏精神。

给我印象最深刻的，当然还是诸多各具特色的人物形象：仁义正直的白嘉轩、不断钻营的鹿子霖、儒家文化的化身朱先生、桀骜不驯的黑娃、被视为瘟疫的田小娥、为理想信仰奋不顾身的鹿兆鹏和白灵以及那些在那个时代最典型的普通妇女，他们在干旱、瘟疫以及各种人祸之中，坚韧地活在这片

神奇的平原上！

同时，也给我留下了许多问题：白孝文为什么那么容易就堕落了？田小娥悲剧人生的根源何在？黑娃从桀骜不驯的土匪变成了朱先生“最好的学生”暗示了什么？等等。

阅读与思考，是我们的生命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阅读暂时结束，思考现在开始！

白说这本书讲了篇四

田小娥出身秀才之家，却嫁给了一个老举人做小妾。年轻漂亮的她耐不住寂寞，便与长工黑娃勾搭成奸。这是当时社会所绝不能容忍的事情。她被老举人休回了家。黑娃寻到她带她回到白鹿原。而祖宗的祠堂又将他们拒之门外。他们便在村外东头买个窑洞祝人们都把这个田小娥，这个不贞的女生当成灾星。黑娃被传统社会所拒绝、排斥。而田小娥的美色是令男生神魂颠倒的。在宗法制度的压迫下，黑娃没有抛弃小娥，与小娥厮守在一齐。反倒是与社会为敌而投奔了共产党。之后被打散，又占山为王当起土匪。黑娃出走后，小娥住的窑洞便像臭鸡蛋吸引苍蝇蚊子一样，成了一些男生所追逐的处所。

老色棍鹿子霖不时地来苟且，无赖时常来到窗下骚扰，白孝义又中了美色圈套不时地来偷情。最后，黑娃的父亲鹿三见田小娥害人不浅，便用矛枪刺入小娥后心，将小娥杀死。小娥的命运是典型的封建宗法制度下的牺牲品。正因她触犯了封建宗法制度，便被社会抛入最低层。但是人是有感情的有需要的，人人都有权追求幸福。她如果能与黑娃过上正常的日子，也不会造成那么多危害后果。在强大的宗法制度面前，田小娥太弱小了。她死的太屈！太屈！之后作品中写到了一些诡异的迷信故事：她的鬼魂附体到她公公鹿三身上，并使鹿三的精髓被吸掉，早早地死亡。算是张扬了一下弱者对社会的抗争与呐喊。

《白鹿原》的可贵之处是对当时的共产党没有什么正面评价，这是本书的价值所在。此刻的小说大都对现实社会有种反叛精神，但这部书的反叛还是比较彻底的。另一方面小说也张扬了旧时代的纯正民风，农民生活与旧制度的和谐有序。

白说这本书讲了篇五

故事里，朱先生是白鹿原上的精灵，一生光明磊落，无论是清末苦心禁烟还是民初劝退军阀、赈灾济贫或是编撰县志，他都是一个两袖清风正气凛然的人。死后却遭到抛尸鞭骨，这是时代变迁的悲哀。

我行而素学为好人，黑娃先是挑战世俗宗法，和田小娥私奔，被族人驱逐，跟着鹿兆鹏闹农协，逃命落草为寇，选择归顺招安并再婚后从善向学，并最终顺应时代潮流参加了起义，命运却再一次与他开了玩笑，儿时的玩伴最终让他倒在了时代的枪口下。

鹿兆海与白灵，年少一同在外求学向上，相知相恋私定终身，最终却因为信仰不同而分道扬镳，而选择了与她有着相同信仰的鹿，兆鹏。白灵是本书中受新思潮影响的年轻一代的典型代表，其为人处事大胆和洒脱招众欢喜。兆海是一个很纯粹的人，对白灵执拗的爱恋，最终的结局只不过是一个战死内战沙场的炮灰？。他们是那个时代悲剧的产物，也许他们都是无可指摘的，如有来生，当比翼双飞。

每一位《白鹿原》的读者也许都会有自己的角色看法，希望大家各抒己见愉悦身心，在阅读中窥见人性陶冶情操。

白说这本书讲了篇六

《白鹿原》的结构古典，故事撩拨人心，场景宏大，气度恢宏，跨越了中国近代很长的时间线，描述了陕西关中地区普通人的生活，塑造了一个个鲜明的形象，有着复杂的人性。

小说讲述了白鹿原村里两大家族白家和鹿家之间的纠葛和牵扯。主人公白嘉轩一生娶过七个妻子，只有最后一个仙草陪他度过一生，支持他、陪伴他，并生下三个孩子分别是白孝文、白孝武、白孝义和女儿白灵。鹿三是白家的长工，做事情总是和白嘉轩有商有量的，黑娃是鹿三的儿子。鹿家以鹿子霖为代表，有鹿兆鹏、鹿兆海两个儿子。读完这本小说，黑娃这个人物给人留下深刻印象。

他是白家长工的儿子，出身贫穷，内心自卑却表现出无比强烈的自尊。鹿兆鹏给他冰糖的时候，他兴奋不已，第二天又给他水晶饼，黑娃竟扔了，说道你行，有本事以后每天给我一个。黑娃从小就不爱读书，脾性鲁莽大胆，他最不愿看到的就是白嘉轩挺直的脊背，在白嘉轩面前黑娃是那樣的不自在，于是他决定出走。遇到了田小娥，这个唤醒了他情愫的女人，也是这个女人，让已经结了婚的白孝文陷入情欲迷谷。后来黑娃带田小娥回家，遭到了白嘉轩为头的村里人的坚决反对，于是他在村口的一口烂窑里为田小娥安了家。黑娃是勇敢的，他不顾大家的反对坚决捍卫了自己的爱情。后来他当了土匪，还将白嘉轩挺直的脊背打伤。再后来大拇指芒儿死去后，他在白孝文的讲说下过正常人眼中的生活，直至遇到他的媳妇玉凤，这个女人的一句话“我只说从今往后，不说今日以前”让黑娃放下过去，得到重生。他开始变得沉稳，开始读书，成为朱先生真正的学生，修身做人。

然后再说一说白嘉轩，他一直坚守着他的道德底线和做人的准则，在那个混乱癫狂的年代，挺直了腰板，就像是一面道德旗帜一样，伫立在白鹿原村。他对于宗族理念的秉承和伦理道德的维护似乎与生俱来，坚决维护自己的信仰，在面对田小娥时白嘉轩是残忍的、狠心的，他不容许这样不守妇道的女人进入白鹿原村。但他又是温厚宽容的长者，在与自家长工鹿三交往的过程中，讲仁义、重人品。白嘉轩的仁义正直，和鹿子霖的卑鄙、趋炎附势形成对比，陈忠实讽刺了鹿子霖的人品，最终安排了悲惨的结局给鹿子霖。

白说这本书讲了篇七

好长时间没有阅读小说书了，当下放下手中的事，捧读一本引人入胜的《白鹿原》，久久回想和感悟。

只有静下心来认真阅读细细品味，才觉得作者的用心写作好比一块口香糖嚼在嘴里越嚼越有味，恨不得一口气看完这本书。

这篇小说发生在陕西省蓝田县西蕴藏着浓郁的关中风情。反映的是中国文化，反映农村人的心理素养，尤其存在着半个时期漫长历史，沉淀在那个年代的人们组成白、鹿两大家族。通过故事人物的描述，如此真实、透明、写得实事求是。

白、鹿两大家族世世代代在这块土地生存繁衍。随着时代的变迁，两大家族以及周围所发生的各种变化而改变不同的命运。

一书主人白嘉轩是个典型淳朴、善良、地道的庄稼汉，是个循规蹈矩的保守派，是两大家族的代表族长。他虽然文化不高，但明白事理，受过封建思想的洗礼，有担当、有责任感。自己没有文化如果遇到最积极不能解决的事，则请教有文化有见识的人作参谋。白老汉尊重有文化的人，要求自己的子女从小读书，懂得识时务者为俊杰之理。我喜欢老实巴交的白嘉轩。

讨厌书中的鹿子霖，一个趁人之危、阴险狡诈、诡计多端的小人。害人害己，埋下的因果最终还是要还的。读完此书，回味无穷，最大的体会就是善有善报。白、鹿两家的命运结局截然不同，种什么因就结什么果。

白说这本书讲了篇八

《白鹿原》是陈忠实的一部长篇小说，这部小说一共五十万

字，通过讲述白、鹿两家的恩怨，历经祖孙三代，从清末到二十世纪七八十年代长达半个多世纪的历史变化。被许多人成为中国版的《百年孤独》，我读了前面的两章就觉得作者写作手法厉害。我发现作者想呈现的是当时的中国社会和当时的中国人，回顾历史，我们真正的理解了当时的人和社会。

主人公白嘉轩一生一共娶过七个老婆。鹿三是白家的长工，小说也是围绕着这几个人展开的。今天我就来讲下主人公白嘉轩，刚过完十六岁生日，白嘉轩就娶了比自己大两岁的村里大户的女儿，然而，一年后第一个老婆就因为难产而死，不久以后他又娶了比自己小两岁的隔壁村家境殷实的人家的女儿，然而这个女人也在不久后病死，之后又娶了几个，还是都死了，因为一直娶，一直死。白嘉轩开始相信他的命硬，所以跟着他的女人都死了。然而家里面却不在乎又陆续给他找了几个老婆，我记得其中有一个片段，白嘉轩的父亲知道他不想再娶了，于是对家人说“那就再卖一头驴吧”，可见当时有钱人家的想法就是给家里传宗接代，直到第七个才陪完他走完了一生。

读完这里，我觉得在那个时候的人都非常愚昧，就像《百年孤独》的马孔多小镇上的人一样愚昧，和马孔多小镇上的人一样孤独。然而在中国，那个年代很多人都是一样的，他们对生老病死看得非常平常，白嘉轩虽然觉得自己“克妻”，然而却一次次娶新的媳妇。但他行事光明磊落，又有仁义之心。

《白鹿原》是一部现实主义的作品，但是有不同于以前的革命现实主义。最后这本书获得了97年的茅盾文学奖。白鹿原确实是一本好书，值得一读。